

佳县财政局文件

佳政财社发〔2023〕6号

佳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3年优抚对象 医疗保障补助资金的通知

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320001）：

根据榆政财社〔2022〕324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下达2023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补助资金61.6万元，年终功能分类列“2101401-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支出”科目，经济科目列“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支出”科目，直达资金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

请你们接文后，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要求，认真审核把关，合理安排，专款专用，同时加强项目和财务监管，确保

资金节俭规范使用，切实发挥好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附件：资金分配表



抄送：李局长、张局长、本局预算股、国库股。

佳县财政局

2023年2月1日印发

共10份 归档2份

附件:

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资金文号	资金	备注
榆政财社〔2022〕324号	46	中央
	15.6	省级
合计	61.6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补助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年度)

盖章：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补助			
实施单位	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下达文号				
项目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61.6万元		
	累计已下达金额：			
	本次下达金额：	61.6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	发放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补助61.6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优抚对象总数量	1940人
			指标2：重点优抚对象数量	956人
			指标3：享受补助总数量	≥200人
		质量指标	指标1：补助申请精准度	100%
			指标2：补助发放精准度	100%
			指标3：补助政策享受精准度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申请及时率	100%
			指标2：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指标3：	
	成本指标	指标1：需求资金	61.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优抚对象社会获得感	显著
			指标2：提高优抚对象社会稳定性	显著
指标3：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	持续提高	
		指标2：持续退役军人保障能力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优抚对象满意度	100%	

股室审核人（签字）：

分管领导（签字）：

